

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 函

地址：11485臺北市內湖區康寧路3段75巷
50號

承辦人：鄭淑麗

電話：0939116097

電子郵件：three@mail.pts.org.tw

受文者：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靜修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(112)公視基字第1120000430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徵求全台高中職生拍攝校園生活影片，詳如說明。敬請
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108課綱後，引發恐加深城鄉教育落差的疑慮。究竟是城鄉落差或是城鄉各具優勢和特色？為了解全台高中職生學習樣貌，公視〈青春發言人〉節目徵求全台高中職生拍攝〈我的高中職生活不一樣〉校園生活影片。

二、敬請貴校師長協助發布訊息，並鼓勵學生參與徵件活動。

三、投稿資格為全台高中職生，入選影片除提供片酬，也將在公視頻道與相關網站播出。

四、徵件辦法說明如下：

(一)徵件主題：我的高中職生活不一樣。

(二)截止日期：2023年4月30日。

(三)徵片長度：3分鐘。

(四)片酬：六千元。

(五)影片規格：拍攝時畫質請儘量調至4K、1080p(HD)，並以

「橫式」拍攝，解析度1920x1080以上之mov或mp4檔案。

(六)影片音樂：需使用合法授權的音樂。投稿入選後，若無法提供音樂音效合法授權證明，則需改用〈青春發言人〉提供的音樂資料庫重新配樂，以保護同學避免侵權。

(七)投稿方式：先將影片上傳到Youtube，設為不公開。

(八)進入報名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pZE9Kb>，資料填寫完整後，即完成報名。

五、若有任何問題，請搜尋公視〈青春發言人〉官網了解相關訊息或私訊主辦單位詢問。

正本：全國高中職

副本：電文
2023/03/13
13:48:10
交換章